

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招 标 文 件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日期：2020 年 07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5
一、投标人资格	6
二、采购项目清单及说明	7
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0
四、商务要求	42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59
一、说 明	60
二、招标文件	6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6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66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	66
六、质疑	68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71
八、适用法律	71
九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及废标条款	72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79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90
一、自查表	94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98
四、价格部分	100
五、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02
六、商务部分	108
七、商务条款响应表	112
八、售后服务方案	114
九、技术部分	115
十、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119
十一、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120
十二、开标信封	121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投标人：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茂名市人民医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委托编号：MMZC2020W0621），对**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时间为：2020年07月31日至2020年08月07日共五个工作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我公司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内容	说 明
1	采购编号	ZC20M03N0621-01
2	项目名称	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3	项目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4	采购数量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5	采购预算	¥3,560,000.00（人民币叁佰伍拾陆万元整）
5.1	最高限价	¥3,380,000.00（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元整）
6	投标人资格和采购项目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7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2020年07月31日起至2020年08月07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8	购买招标文件时必须提供的资料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法人授权委托书； 3、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4、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5、税务登记证副本； （三证合一的请提供新版营业执照副本） 6、购买人的身份证。 注：以上资料1、2为原件，3、4、5、6为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备注：1、以上要求同时提交原件和复印件的证照，原件经报名现场核验无误后当场退还；所有要求单独提交原件的文件及所有复印件留存

		备查；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报名单位法人公章。凡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全部合格资料的投标人，恕不接受其报名。 2、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资格的确认。投标人的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9	购买招标文件地址	茂名市高凉中路 26 号大院名富广场 3 幢 1602 房
10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售价¥300.00，售后不退，而且购买后方可投标。
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08 月 21 日 15: 30(北京时间)
12	受理投标文件时间	2020 年 08 月 21 日 15:00—15:30（北京时间）
13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茂名市高凉中路 26 号大院名富广场 3 幢 1602 房开标室
14	开标评标时间	2020 年 08 月 21 日 15: 30(北京时间)
15	开标/评标地点	茂名市高凉中路 26 号大院名富广场 3 幢 1602 房开标室/评标室
16	采购人	茂名市人民医院
17	采购人联系人	周先生
18	联系电话	0668-2922921
19	传真电话	0668-2922921
20	联系地址	茂名市人民医院
21	采购代理机构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先生
23	联系电话	0668—2881299 、2881799
24	传真电话	0668—3333169
25	联系地址	茂名市高凉中路 26 号大院名富广场 3 幢 1602 房
26	邮政编码	525200
27	投标保证金	¥30000.00（人民币叁万元整）
28	投标保证金账户资料	开户人名称：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中银名苑/油城八路分理处 账 号：44001690041059666888 行 号：105592004365

29	电子投标文件	不适用
30	投标报价	唯一
31	投标文件	应采用 Office 中文版 Word 或 Excel 软件制作
32	投标备选方案	不允许
33	联合体投标人	不允许
34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5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电子版一份（光盘刻录或 U 盘）。
36	采购信息查询	1、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maoming.gdgpo.gov.cn ） 2、茂名市众诚招标公司网（ http://www.mmzczb.com ）
37	<u>投标人注册</u>	<u>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在报名成功后最迟必须于开标前一日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注册网址：http://maoming.gdgpo.com/)，未按要求完成注册的，将会影响投标活动。</u>
38	<u>投标人注册</u> <u>注意事项</u>	1、温馨提示：投标人是法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社会团体法人，以及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等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或其他组织（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请在注册时在投标人类别中选择“法人/其他组织”并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投标人是自然人（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请在注册时在投标人类别中选择“自然人”并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 2. 办事指南连接： http://www.gdgpo.com/workEnchiridion.html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31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②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投标人如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复印件。投标人已具有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但以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8、购买招标文件时必须携带的资料”的要求现场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声明函）。

二、采购项目清单及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多功能超纯水系统	1	台
2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1	台
3	冰冻切片机	1	台
4	全波长酶标仪	1	台
5	台式高速大容量离心机	2	台
6	超微量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1	台
7	普通 PCR 仪	1	台
8	普通倒置显微镜	2	台
9	小型台式高速离心机	2	台
10	蛋白电泳系统	2	台
11	细胞计数仪	1	台
12	二氧化碳培养箱	2	台
13	液氮罐	1	台
14	通用型小动物呼吸机	1	台
15	超低温冰箱（-80° C 冰箱）	1	台
16	超低温冰箱（-20° C 冰箱）	3	台
17	2-8° C 冰箱	4	台
18	恒温培养摇床	1	台
19	生物安全柜	4	台

20	水浴锅	2	台
21	恒温珠浴锅	1	台
22	振荡恒温金属浴锅	1	台
23	旋涡混合器	2	台
24	便携式液氮罐	1	台
25	PH 离子计	1	台
26	超声波清洗器	1	台
27	生化培养箱	1	台
28	数显加热磁力搅拌器	1	台
29	制冰机	1	台
30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台
31	电子天平（十分之一）	1	台
32	多功能平面振荡器	1	台
33	八道移液器	1	套
34	角度振荡器	1	台
35	单道移液器	3	套
总预算：¥3,560,000.00（人民币叁佰伍拾陆万元整） 最高限价：¥3,380,000.00（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元整）			

1.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能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
2. 本招标项目所有设备功能和技术参数均是满足用户日常工作需要的最基本功能和技术参数，投标人所投标设备的功能和技术参数必须完全符合或优于用户的要求。
3. 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

本采购项目内容的标准。

4. 本采购项目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批准允许进口设备参与投标，投标人所投设备可选择符合标书参数的进口产品或国内产品。
5. 用户需求书中凡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影响技术部分的评分。
6. 用户需求书中凡标有“★”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超纯水系统技术参数

1. 技术规格

1.1 该系统以城市自来水为进水，连续生产 III 级（纯）水和 I 级（超）纯水

1.2 纯水产水水质

1.2.1 离子截留率：97-98%

1.2.2 有机物截流率(MW > 200 Dalton)： > 99%

1.2.3 过滤细菌和颗粒： > 99%

1.2.4▲系统可监测和显示反渗透膜的截留率

1.2.5 流速：≥8L/h

1.3 超纯水产水水质：

1.3.1 电阻率：18.2MΩ .cm @25℃ （具有温度补偿和非温度补偿两种模式）

1.3.2▲总有机碳含量(TOC)：≤ 5ppb（μg/L）,可在线监测并显示

1.3.3 内毒素：<0.001EU / ml

1.3.4RNA 酶：<0.01ng/ml

1.3.5DNA 酶：<4pg/ml

1.3.6 细菌：<0.1cfu / ml

1.3.7 颗粒（>0.22 μm）：<1 个 / ml

1.3.8▲超纯水电阻率检测器电阻池常数：0.01cm⁻¹，电阻率检测器附校验证证书，证书可追溯第三方检验。

1.3.9 流速：50ml - 2000ml /min 可调

1.4 系统可对水质进行全程监控，分别检测和显示进水、纯水、超纯水电导率及 RO 膜截留率。

1.5 ▲系统内置 TOC 显示仪，在线实时显示超纯水中的 TOC 水平

1.6 超纯水部分具有 185nm 紫外灯，用于降低产水 TOC 水平；纯水部分可选配 254nm 紫外灯，用于杀灭细菌，以保证进入水箱的纯水水质；

1.7 取水装置高度能够调节，在取水过程中无需用手固定容器，具有定量（0.1L~60L）自动取水功能。可选配具有彩色监控显示装置并能实时显示出水水质指标（温度，电阻率）的远程取水器

1.8 系统配备 PE 型材吹塑制备的锥形底部避光≥60L 水箱，水箱具有液位显示控制模块，空

气进出口有除菌、CO₂ 及挥发性有机物之过滤器；

1.9 取水终端有多种纯化单元可供选择，如去除内毒素、内分泌干扰素 EDS、挥发性有机物 VOC 等，以满足不同的实验需求

1.10 ▲带中文等多国语言操作面板，具有更换预滤芯、滤膜、纯化柱和系统自动清洗等维护信息提示功能。

1.11 全系统符合 UL 标准，CE 指令，GLP 设计，USP 要求，ISO9001 和 ISO14001 标准，

1.12 自动记录水质参数，可存储系统一年的历史数据，并通过 RS232 打印水质参数。

2. 每套设备基本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系统	1	套	
2	预处理柱	2	套	
3	超纯化柱	2	套	
4	PE 水箱	1	个	
5	水箱空气过滤器	2	个	
6	系统清洗药片	2	盒	
7	0.22 μm 终端过滤器	2	个	
8	自来水粗处理过滤柱	2	套	

二、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技术参数

1. 热循环系统：珀耳帖效应系统
2. ▲5色激发光滤光片和5色检测光滤光片，最多可同时检测5色荧光；另外可以升级至6色激发光通道和6色检测光通道，检测多达21种不同的荧光。
3. 模块：配备标准96孔模块和384孔模块，且两种模块可由实验操作自由更换，满足多种实验要求；
4. 反应体积：标准96孔模式： 10-100 μL ；384孔模式： 5-20 μL ；
5. ▲温度梯度功能：具有3个独立的温度区(96孔模块)，每个温度区可独立精确设定温度；
6. 支持耗材： 国际标准96孔 (0.2 mL) 反应板与光学盖膜，0.2 mL八连管，0.2mL单管，384孔反应板与光学盖膜
7. ▲温控模块最高升温速率：6.5° C/秒(快速96孔模块)，4° C/秒（标准96孔模块），3° C/秒（384孔模块）；
8. 温控范围：4° C - 99.9° C；
9. 温度精确度：不高于 $\pm 0.25^{\circ}\text{C}$ ；
10. 温度一致性：不高于 $\pm 0.50^{\circ}\text{C}$ ；
11. 高分辨熔解曲线分辨率：小至 0.04°C ；
12. ▲光学系统：采用高亮度白光 LED 光源(工作寿命>5 年)以及高灵敏度 CMOS，能够实现整板同时激发同时检测，提高检测准确性；
13. 支持的荧光染料： FAM™, SYBR®, SYTO®9 (MeltDoctor™), Fluorescein, SYPRO® Orange, VIC®, JOE™, TET™, HEX™, TAMRA™, NED™, BODIPY® TMR-X, Texas Red®, LIZ™, Cy®5
14. ▲被动参照染料：软件支持 Rox 荧光校正去除移液误差，以及由耗材造成的光路偏差；
15. 数据同时采集：所有反应孔同时采集荧光数据，不同孔之间不存在时间差；
16. 具有开放的应用程序界面允许整合第三方系统，如 LIMS（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或定制的自动化平台。可选的符合 FDA 21 CFR Part 11 法规的模块，以便数据的审查记录；
17. 内置触摸屏电脑：可备份还原超过 100 次的实验数据；并提供一键式的实验方案，可快速地设置多种应用；
18. 动态范围：10 个对数的线性动态范围；

19. 检测灵敏度：单拷贝检测/反应体系；
20. ▲精密度：最低可分辨 1.5 倍拷贝数差异，置信度 99.7%；
21. 运行时间：~35 分钟完成 384 孔板 40 个循环反应；
22. ▲免费内置基因表达（RQ）相对定量分析功能，可同时分析 100 块板的实验数据，并用热点图和散点图提供数据质量的快速检查。基于荧光定量 PCR 的蛋白表达分析功能，并提供同品牌原厂试剂和专门分析软件基于荧光定量 PCR 的 Non-coding RNA 和 microRNA 分析，并提供同品牌原厂试剂和专门分析软件；基于荧光定量 PCR 的基因拷贝数（CNV）分析，并提供同品牌原厂试剂和专门分析软件；基于荧光定量 PCR 的肿瘤稀有突变分析，可检测占背景野生型细胞 0.1% 的微量突变细胞或 DNA，并提供同品牌原厂试剂和专门分析软件；
23. ▲具有人脸识别功能，无需手动操作即可登录个人账户，方便操作；
24. 具有语音操控功能，可运用语音命令即可执行基本仪器操作；
25. 具有智能远程支持功能，可实时音频/视频协作和高级远程桌面支持工具，缩短仪器停机时间；
26. 具有云平台服务系统，可实现云端数据分享及分析；
27. 配套工作站（品牌电脑，非组装机；I5 处理器或同类性能；≥8G 内存；≥21 寸显示器；≥256G 固态硬盘；≥500G 机械硬盘）
28. 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荧光定量 PCR 仪主机	1	台	
2	96 孔模块 1 个	1	个	
3	384 孔模块	1	个	
4	高分辨率溶解曲线分析软件	1	套	所有对应分析软件本地化至少 1 套
5	引物设计软件 1 套	1	套	
6	安装验证试剂盒	1	套	
7	电脑工作站	1	套	

三、冰冻切片机技术参数

1. 工作条件：

1.1 工作电压：220V~240V，50/60Hz，5A ±10%

1.2 工作温度：5℃~35℃

1.3 相对湿度：≤60%

2. 主要技术指标：

2.1▲中文彩色触摸屏

2.2▲刀架及样品头的主动制冷（刀架-25℃，样品头 10~-45℃可调），确保持续稳定地样品制冷

2.3▲刀架进样，确保进样的精确性

2.4▲速冻台 18+1 个位点，包含一个半导体制冷位点，最低制冷可达-57℃±3-K

2.5▲切片机机械部分置于冷冻箱外，制冷快且加大冷冻箱的操作空间，同时降低因热胀冷缩导致的机械故障

2.6 照明亮度、角度可调节，照明装置位于玻璃窗上，实现全方位无死角照明

2.7 切片厚度：

0.5~500 μm

0.5 - 5 μm 步进 0.5 μm

5 μm - 10 μm 步进 1 μm

10 μm - 20 μm 步进 2 μm

20 μm - 50 μm 步进 5 μm

50 μm - 100 μm 步进 10 μm

2.8 修块厚度：

5~500 μm

5 - 30 μm 步进 5 μm

30 μm - 100 μm 步进 10 μm

100 μm - 200 μm 步进 20 μm

200 μm - 500 μm 步进 50 μm

9.▲水平进样行程：48mm，有剩余进样提示功能。

10. 样品垂直形成：64mm

11. 样品头 X/Y 轴 8° 定位，Z 轴 360° 旋转定位

12. 自动待机和休眠模式，同时可设定自动开机模式

13. 纯铜蒸发器，制冷效果更好

14. ▲冷冻消毒可预约或立即消毒，时长≤50 分钟。消毒液含 Ag⁺离子及 H₂O₂，双重消毒更彻底

15.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刀架	1	个	
3	超优刀片	1	盒	
4	白色丝印载玻片	1	盒	
5	多色包埋剂	1	盒	
6	消毒液	1	盒	

四、多功能酶标仪技术参数

1. 常规指标

- 1.1 检测功能：支持光吸收、荧光(FRET)、高灵敏化学发光(辉光和闪光)检测功能。
- 1.2 检测模式包括：终点法、动力学、光谱扫描、孔内扫描和动力学光谱扫描
- 1.3 光谱扫描支持：光吸收、荧光、时间分辨荧光和化学发光的全光谱扫描
- 1.4 光路设计：包括四光栅光路和滤光片光路双系统
- 1.5 光源：高能氙闪灯
- 1.6 ▲检测器：3 个独立检测器，用于光吸收的光电二极管，可检测 800nm 以上荧光信号的红外敏感 PMT，可检测微弱化学发光信号的暗电流光子计数级别的 PMT。（光吸收、荧光、化学发光，各用不同的检测器，并且保证光路独立性能确保各检测器各司其职，达到最优的检测灵敏性；荧光红外敏感 PMT，可以使发射光在 800nm 以上的染料都能得到很好的应用；暗电流光子计数 PMT 保证化学发光的检测灵敏度达到 amol 级别）
- 1.7 ▲PMT 增益调节方式：一次读板过程，对高低浓度样品，均可自动增益(Auto-Gain) 调节与校正功能，自动设置最佳增益电压，兼顾灵敏度与动态范围。（由于 PMT 检测器对信号的放大作用跟所电压有关，电压越大信号放大越大。但是如果样品浓度已经很大，再用很大电压的话所得信号超出检测范围反而无法得到想到的数据，故对于没有自动增益的仪器客户必须依靠自己的经验调节检测时的电压。而如果仪器有 PMT 自动增益功能客户只需要在软件上设定自动增益，仪器便可根据样品浓度自动调节检测电压，保证同一个微孔板上样品浓度高低都可以检测得到可靠的数据）

1.8 孵育器：温控范围 室温+4℃-45℃，准确性 $\pm 0.5^{\circ}\text{C}$

1.9 振荡器：圆周振荡，时间、速度和半径可调，防溅出功能。

2. 光吸收检测

2.1 波长范围：200 - 1000 nm

2.2 检测器：光电二极管(PDT)

2.3 读数范围：0 - 6 Abs

2.4 线性范围：0 - 4 Abs，在450 nm， $\pm 2\%$ (96孔板)

2.5 准确性：0.003Abs

2.6 精确度：SD ≤ 0.001 Abs 或 CV $\leq 0.5\%$

2.7 ▲配置超微量检测板，可直接测定核酸浓度和纯度，加样2-10 μl ，最多同时测定16个样品，无需稀释，直接读数；支持比色杯检测。

3. 荧光检测

3.1 ▲采用具有带宽选择功能的四光栅光路，激发光带宽 5nm/12nm 两档可调，最低背景下可检测斯托克位移（最佳激发-发射波峰距离） ≤ 18 nm（当仪器的带宽尤其是激发带宽较宽时，宽波段的激发光通过仪器光路狭缝，容易导致无效激发的光信号直接进入检测器，造成干扰，降低灵敏度。如果仪器具有可调节选择的带宽，灵活性更高，可根据荧光标记物的斯托克位移‘激发-发射波长之间的距离’大小来调整。例如钙流检测时用到的 Fluo-3，一般常用的荧光素，cy3，CYBRGreen，cy5，斯托克位移均较窄，在 18-22nm 之间，如要获得高灵敏度，对仪器的带宽要求较高）

3.2 波长范围：激发 200-1000 nm，发射 270-840 nm

3.3 荧光波长检测可灵活设置，如 Ex490/Em510nm，无最小激发和发射波长间隔要求

3.4 荧光检测灵敏度： ≤ 0.4 fmol 荧光素/孔

3.5 荧光动态范围： ≥ 6 个数量级，PMT 增益自动调节

4. 化学发光

4.1 ▲独立高灵敏化学发光模块，同时支持辉光和闪光两种发光反应类型

4.2 认证：通过 promega DLR 认证

4.3 化学发光灵敏度： ≤ 7 amol ATP/孔

4.4 化学发光动态范围： ≥ 7 个数量级，PMT 增益自动调节

5. ▲可升级扩展功能：自动进样器，AlphaScreen/AlphaLISA 模块和内置式CO2/O2 控制模块

6. 标准配套软件：

6.1 仪器控制和高级分析功能二合一，实时显示运行结果，一键选择列表、板布局等多种直观数据显示方式。

6.2 中文、英文、西班牙语等多种语言选择设置，Windows 直观界面，图标按钮显示基于 SQL 数据库。

6.3 智能化安全监控设置，测量数据自动保存，断电后恢复，分液位置及分液量错误报警等。

6.4 智能化自动填充铺板布局，可自定义测量模板及命名、颜色设置。

6.5 软件可控制仪器进板出板、孵育、震荡以及内置自动分液器的冲洗、分液操作，可实现同步分液和信号测量功能，满足多步骤快速动力学反应的需要；

6.6 可自定义Blank subtraction, Curve Fit, Cut-Off 等计算模式；自动孔间光程校准；数据测量及分析过程可包括：扣减本底、定量曲线拟合，动力学计算，临界值分析和质

控等；自动保存标准曲线

6.7 具有强大的结果报告输出功能，xls, pdf, txt and xml 格式，一键输出 excel 表格，支持报告email 发送。

7. 配置要求：

7.1 主机：光吸收、荧光（顶读）、独立高灵敏化学发光模块。配套科研版高级分析软件 1 套

7.2 电脑工作站：品牌电脑，非组装机；不低于 64 位 Win7 SP1 或 64 位 Win8.1 操作系统；I5 处理器或同类性能；内存 8G；USB 接口；光驱；显示器≥21 寸，1280 x 1024 分辨率

8.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多功能酶标仪主机	1	台	
2	电脑工作站	1	套	

五、台式高速大容量离心机技术参数

- 1.最高转速：≥15200 转/分；
- 2.转速设定精度：≤1 转/分
- 3.最大离心力：≥25,830×g
- 4.最大离心容量：4*400ml
- 5.驱动系统：无碳刷电机直接驱动
- 6.控制系统：微处理器控制系统，带有背光的大屏幕 LCD 数字显示,LED 指示灯显示当前离心
- 7.运行模式及状态
- 8.运行时间控制：有 0-9 小时 59 分钟；并具有瞬时离心及连续离心方式；
- 9.温度控制范围：从-10 到+40 度
- 10.加/减速选择：9 加速/10 减速
- 11.程序：5 个快捷程序可一键调用，最多可保存 99 个程序
- 12.安全性能：具有转头自动锁定装置，可以在 5 秒内实现转头的安全锁定&转头更换，具有
- 13.转头自动识别，电子式不平衡监测
- 14.水平转头吊篮具有第三方认证的生物安全密封盖。可以单手操作，无需旋盖及搭扣，并
- 15.可以确保密封。无任何金属部件，防止不慎划破手套及手。
- 16.离心结束之后，压缩机继续工作，提供样品低温保护，直至腔门开启
17.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水平转头	1	套	
3	50ml 适配器	4	个	
4	15ml 适配器	4	个	
5	2ml 角转	1	个	

六、超微量分光光度计技术参数

1. 技术指标

1.1 具备微量分光光度计功能，配有微量点样台

1.2 微量样品台：

1.2.1 样品量：0.3 – 2 μ l

1.2.2 光度范围:0.02 – 330 A

1.2.3 检测范围：dsDNA：1-16500ng/ μ l，BSA：0.03-478mg/ml

1.2.3 可以检测 RNA、ssDNA，范围：200 – 900nm。

2. 光学规格：

2.1 波长扫描范围:200 – 900nm。

2.2 光程： 0.67mm 和 0.07mm，采用固定光程，终身无需校正

2.3 开机无需等待，即开即用。操作时间少，3.5-6.0 秒即可完成 200nm-900nm 波长的数据采集

2.4 波长重复性:± 0.2nm

2.5 波长精度:± 0.75nm

2.6 带宽:优于 1.8nm

2.7 杂散光:< 0.5%(于 240 nm 用 NaI) 和<1%(于 280nm 用 Acetone)

2.8 吸光度重复性:<±0.002 A (0.67mm 光程 280nm 处)

2.9 吸光度精度:<读数的 1.75% (0.67mm 光程, 0.7A, 280nm 处)

2.10 稳定性:±0.003 A/h (280nm, 20 分钟预热后)

2.11 噪音水平:0.002 A rms (0 A, 280nm), 峰与峰之间 0.002A (0 A, 280nm)

2.12 光学检测系统:3648 像素 CCD 阵列

2.13 光源:脉冲氙灯 , 闪烁不低于 109 次, 提供 10 年质保

3 系统性能

3.1 开机时自动检测系统状态。

3.2 测光方式: Abs、T%、浓度，全波长扫描，比率，多波长扫描，动力学、 Δ ABS x 因子/分钟。

3.3 内置式方法：核酸、荧光染料，基因芯片 蛋白质（可自建标准曲线）和细胞 OD600

3.4 仪器控制与操作: 自带基于 Linux 的 NPOS 系统的 7 寸彩色平板电脑, 四核 1GHz 处理器。同时仪器可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进行无线和有线连接，控制仪器

并进行测量样品操作，兼容安卓、Windows 或苹果系统。

3.5 数据和方法存储：自带平板电脑，内置 8GB 存储空间，可直接存储测量结果数据与自定义方法。

3.6 数据输出端口：具有 WLAN、HDMI、Ethernet 和 2 个 USB 接口，可实现与鼠标、键盘、台式电脑、网线等多种设备连接使用。数据输出格式 IDS、EXCEL 或 PDF，可选择单独或同时输出多种格式

3.7 显示器规格：1024×600 像素，兼容橡胶手套的触摸屏。

3.8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主机	1	台	

七、普通 PCR 仪技术参数

一、性能指标：

1. 反应模块：96 孔 PCR 反应模块；样品容量为：96 x 0.2 ml
2. 温度范围：4-100° C
3. 样品体积：1-100 μ L
4. 最大升降温速率：≥4° C/s
5. 温度均一性：≤±0.5° C
6. 带“动态温度”梯度功能；可同时优化 8 个不同的温度，可用于快速优化实验条件
7. 温度梯度范围：30-100° C；温度梯度温差范围：1-25° C
- ▲8. 专为手指点触设计的电阻式触摸屏来控制仪器的操作
9. 5.7"高分辨率超大彩色液晶显示屏，文字及温度曲线全信息动态显示，保证实时控制实验过程
10. 倡导绿色环保，可在 PCR 仪空闲或运行过程中关闭显示屏，减少能源的消耗
- ▲11. 具有独立的孵育程序，方便快速设置连接或酶切等实验的孵育
12. 具有“0”型环设计，防止冷凝水及潮湿对半导体热电元件的腐蚀，提高使用寿命。

二、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梯度 PCR 仪主机	1	台	
2	管支持环	1	套	

八、普通倒置显微镜技术参数

1.1 物镜转换器：4 孔式物镜转换器，M25 螺纹

1.2 聚焦机构：备有聚焦机构同轴粗、微调旋钮，粗调旋钮扭矩可调，行程 9mm，备有上、下限位装置，上调节行程为 9 mm，最小调节 2 μ m；

1.3 透射光照明装置：5W LED 照明，35000 小时寿命；自动关机（可调节），滤色片插槽；

1.4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校正系统

1.5 观察镜筒：宽视野双目镜筒：铰链式，视场直径 ≥ 20

1.6 固定式载物台（长*宽）262*212mm；

▲1.7 聚光镜：长工作聚光镜，WD ≥ 40 mm-50mm,孔径光阑可调，调节前置

▲1.8 照明支柱调节：照明支柱可调节高低，可自行替换聚光镜;并可调节聚光镜 WD

▲1.9 自动光强：相衬与明场转换时，光强自动调节

▲1.10 相衬：5x,10x,20x,40x

▲1.11 长工作距离相衬物镜，视场数 20

5X (N.A. 0.12, W.D. ≥ 14) ; 10X (N.A. ≥ 0.22 , W.D. ≥ 7.8) ; 20X (N.A. ≥ 0.30 , W.D. ≥ 3.7) ; 40X PH1 (N.A. ≥ 0.50 , W.D. ≥ 2)

1.10 目镜：高眼点目镜，10 $\times$ ，视场直径：20

2. 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10X 目镜 / 20	1	个	
3	10X 目镜 / 20 可调焦	1	个	
4	聚光镜 S40/0.45	1	个	
5	4 孔相差板	1	个	
6	5x 物镜	1	套	
7	10x 物镜	1	套	
8	20x 物镜	1	套	
9	40x 物镜	1	套	
10	防尘罩	1	个	

九、小型台式高速离心机技术参数

- 1、最大离心力： $\geq 17000 \times g$
- 2、最高转速： $\geq 13000 \text{rpm}$
- 3、最大容量：24*1.5ml/2.0ml
- 4、加速至最高速度时间： $\leq 11 \text{s}$
- 5、从最高速度减速时间： $\leq 12 \text{s}$
- 6、运行时间控制：1-99 分钟，递增或递减量 1min，瞬时离心或连续离心
- 7、温度范围： $-9 \sim +40^{\circ} \text{C}$ ，精度 1° 递增或递减
- 8、具有防生物污染转头密封盖，可戴着手套单手操作，无需旋盖或搭扣，通过第三方生物安全认证。
- 9、驱动程序：无碳刷免维护频率感应电机直接驱动
- 10、控制系统：电脑控制系统，大屏幕数据显示
- 11、安全性能：转头自动识别；自动锁盖和内置锁装置；不平衡保护；状态自诊断；电路保护
- 12、噪音： $\leq 50 \text{dB}$
- 13、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离心机主机	1	台	
2	24*1.5/2.0ml 转头	1	套	
3	防生物污染密封盖	1	个	

十、蛋白电泳系统技术参数

1. 电泳槽部分：

1.1 凝胶数：1-4

1.2 玻璃尺寸：短玻板（10.1x7.3cm）；长玻板（10.1x8.2cm）

1.3 凝胶大小：手灌胶（8.3x7.3cm）；预制胶（8.6x6.8cm）

1.4 典型上层缓冲液体积：120ml

1.5 典型下层缓冲液体积：180ml

1.6 典型 SDS-PAGE 电泳时间：45 分钟（200V 恒压）

1.7 封边垫条永久地固定在长玻板上，保证玻板精确对齐，防止漏胶；

1.8 凸轮卡锁的制胶框操作简单，在任何平面上都能精确对齐玻板；

1.9 特殊的塑料电泳梳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制胶过程中，内置的脊可避免空气接触，保证均一的凝胶聚合；

1.10 含封边垫条的长玻璃板加厚，使得玻璃板不宜破碎；

1.11 具有上样引导装置，防止泳道的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

2. 转印部分：

2.1 最大凝胶尺寸(W x L) 10 x 7.5 cm，凝胶容量 2 块

2.2 缓冲液要求 450 ml

2.3 1 小时内可同时转印 2 块 10 x 7.5 cm 凝胶；也可进行低强度的过夜转印

2.4 电极丝相距 4cm，以产生强电场保证有效的蛋白转印

2.5 颜色标记的转印夹和电极，确保转印过程中凝胶的正确定向

2.6 内置 Bio-ice 冷却装置，可作为一个模块与电泳槽的缓冲液槽和盖兼容

3. 电泳仪电源：

3.1 为电泳提供一个稳定的电压、电流或功率，

3.2 能设定电泳的时间

3.3 功率：1-75W，

3.4 电压：10-300 伏，

3.5 电流：4-400mA，使用于水平电泳，小型的 SDS-PAGE，印迹电泳等。

3.6 泳槽和盖：确定需要 4 套；

3.7 长玻板：需求 1.0mm 和 1.5mm 两种规格，数量为 4 套；短玻板，数量为 4 套。

3.8 梳子：1.0cm 和 1.5cm 孔宽，相对应 10 孔和 12 孔，各种类型各配 5 把。

3.9 制胶架：确定需要 4 套；

3.10 制胶框：确定需要 4 套；

3.11 主机需要有 4 副电源的插孔，能够同时带动 4 个槽工作。

4. 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电泳槽和盖	4	套	电泳和电转内芯部件各两套
2	水平转头	1	套	
3	长玻板	4	个	1.0mm 和 1.5mm 两种规格各 2 个
4	短玻板	4	个	
5	梳子	10	把	1.0cm 和 1.5cm 孔宽各 5 把
6	制胶架	4	套	
7	制胶框	4	套	
8	上样引导装置	1	套	
9	制胶盒	2	个	
10	纤维垫	2	套	
11	电极模块组合	2	套	
12	冷却模块	2	套	
13	基础电源	1	套	有 4 副电源的插孔

十一、细胞计数仪技术参数

1. ▲原理：

配有细胞成像技术，结合传统的血球计数原理，通过计数软件，对细胞图像进行自动细胞计数、细胞活力分析，同时绘制细胞大小柱状图等。

2. 外观和设计：

1) 小巧轻便：可直接放置在细胞培养室及超净工作台中；

2) 一体化设计，内置计算机；

3) ≥ 10 英寸液晶触摸屏操作，让操作得心应手。

3. 软件功能：

1) 计数功能：

细胞总浓度和细胞总数；

活细胞浓度和活细胞数；

细胞存活率检测（台盼蓝染色法）

2) 模式识别功能：

细胞碎片排除分析；

成簇细胞的单个细胞计数；

不规则细胞计数

3) 细胞直径分析功能

细胞直径均值；

细胞大小直方图

4) 存储功能

数据存储功能；

细胞图像存储功能；

存储的细胞图像随时调出进行再次分析功能

4. ▲细胞文库

内存 300 多种细胞参数，轻松调出，轻松计数；公开计数细胞种类已多达数千种；

5. 细胞参数

1) 细胞直径：5-60um

2) 细胞浓度： 10^5 - 10^7 个/ml

6. ▲上样体积：15-20ul

7. 耗材：

- 1) 无需额外特殊试剂，无需重复清洗，避免交叉污染
- 2) ▲一个计数板可进行 2 个样品的计数

8.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十二、二氧化碳培养箱技术参数

- 1、加热方式：水套式
- 2、箱体容量：≥184L
- 3、标配 4 块搁板
- 4、控温范围：高于室温 5℃-55℃
- 5、温度精度：±0.1℃；
- 6、温度均一性：±0.2℃@37℃
- 7、CO2 控制精度：±0.1%
- 8、CO2 传感器：T/C
- 9、CO2 控制精度：±0.1%
- 10、相对湿度 RH：环境湿度~95%@37℃
- 11、内层材料：304 型抛光不锈钢
- 12、外层材料：18 号冷轧钢，覆粉末涂层
- 13、24 小时持续除菌：高效空气过滤器过滤系统，保证箱门关闭后五分钟内箱内气体达到 100 级洁净,有第三方有资质的认证；
- 14、具有加热功能玻璃内门能迅速恢复箱体温度，能防止水汽凝结；
- 15、水套式培养箱能减少箱内温度波动，并能在断电时长时间维持箱内温度
- 16、增湿盘：3L 增湿盘，保证最大液面，确保水蒸汽高效和均匀扩散；
- 17、报警功能：声/光报警开关，温度过高/过低，CO2 过高/过低；
- 18、采用激光弧焊技术，箱体内 100%凹圆角结构，无死角
- 19、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水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台	
2	高效过滤器	1	个	
3	3 升不锈钢增湿盘	1	个	
4	气体连接管	1	条	

十三、液氮罐技术参数

- 1、液氮容积： $\geq 121\text{L}$ ；
- 2、静态挥发量： $\geq 0.99\text{ L/D}$ ；
- 3、静态保持天数： $\geq 122\text{ D}$ ；
- 4、颈口直径： $\geq 21.5\text{cm}$ ；
- 5、可储存冻存管数： ≥ 4000 支；
- 6、冻存架数量： ≥ 4 个；
- 7、可放冻存盒数量： ≥ 10 个/架；
- 8、冻存盒容量： ≥ 100 冻存管/盒；
- 9、采用真空绝热材料，温度均匀性，确保所有样品的储存温度都低于 -180°C ；
- 10、安全锁功能可防止他人擅自使用。
- 11、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液氮罐	1	台	
2	冻存架	40	个	

十四、通用性小动物呼吸机技术参数

1. 适用于大鼠，小鼠实验可升级兔子等小动物
2. ▲潮气量范围：0.2-35ml
3. 呼吸频率：5-200 breaths/min
4. 吸气末压力，可调范围 0-50cmH2O
5. 吸气时间：0-5.00 seconds
6. 性能稳定，可对小动物进行长期通气，安全性高
7. 具有压力监测功能
8. 参数显示：液晶屏显示，实时显示呼吸频率
9. 吸气流量范围：100-1000ml/min
10. ▲同时具有两种控制模式：容量控制和压力控制
11. ▲具有条形 LED 灯，显示瞬间的通气压力，实时监控呼吸机的运行
12. 频率模拟信号输出：10mv/breath/min
13. 压力模拟信号输出：50mv/cmH2O
14. 逻辑同步输出：5V（TTL）
15. 电源：120/240VAC，50VA
16. 具有内置气泵，无需使用高压气源。可连接麻醉机，形成呼吸麻醉系统
17. 具有呼气末正气压功能
18. 具有叹息功能，防止长时间通气造成的肺泡萎缩
19. ▲具有内置的远程控制接口，可以用于额外的远程设置和监视功能，如同步控制的成像系统，伺服控制呼末二氧化碳，神经触发等。
20. 可进行升级，应用于猫、小型犬等中小型动物
21. ▲可升级为多通道呼吸机，即 1 台呼吸机可同时对 5 只小鼠进行通气，实现 1 机多用
22. 结合数字控制和先进传感器技术，保证最准确的通气。
24.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十五、超低温冰箱技术参数

1、温度范围：-50℃至 -86℃

2、内部有效容积：≥790L

▲3、内门/隔板：4 个内门，3 块搁板

4、外门：1 个；

▲5、压缩机：两台工业级压缩机，1HP，封闭式

6、绝热设计：厚度≥127mm 原位发泡绝热层，门绝热层厚度≥76mm，无氯氟碳化物和氢氯氟烃；

7、制冷剂鼓胀箱设计：采用杜邦高效技术，容纳更多的制冷剂，确保更强的制冷能力；

8、冷凝器：面积≥305x457mm，由铝制叶片和铜管制作，可增强冷却性能；冷凝器防护网可拆洗更换；

▲9、双温度探头设计，监控/报警系统和温度控制探头完全独立，能真实反映冰箱内最高温度情况，固相的控温探头精确维持样品温度；

▲10、双风扇设计，扇叶符合空气动力学标准，快速散热降温，保护压缩机；

11、开关门方便性：独特的真空释放口设计，方便再次开门；

▲12、人性化门把手设计：凸轮式推入驱动，可单手轻松开关门；

13、内门具有磁力门框，闭合紧密，减少样品暴露空气中的时间，防止冷气流失；

14、腔体结构：由高强度冷轧钢材料制造，耐腐蚀，传热好，方便清洁；内腔圆角设计，方便清洗除霜

15、控制面板：齐眼线设计，方便观察和设置温度

16、电子管理和报警系统：当电压低时补偿提高电压，减少电压波动的影响；当断电和连接后备系统时，自动提供报警、控制电压；报警系统标配后备电源，确保报警渠道畅通；可选配远程报警装置；

17、可锁重型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冰箱；

18、耗电量： 21 kW/24h

19、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超低温冰箱	1	台	

十六、超低温冰箱技术参数

1、温度范围：-10℃~ -40℃

2、内部有效容积：≥ 368L

▲3、内门/隔板：4个内门，3块搁板

4、外门：1个

▲5、压缩机：两台工业级压缩机，1HP，封闭式

6、绝热设计：厚度≥127mm 原位发泡绝热层，门绝热层厚度 76mm，无无氯氟碳化物和氢氯氟烃

7、制冷剂鼓胀箱设计：采用杜邦高效技术，能容纳更多的制冷剂，确保更强的制冷能力

8、冷凝器：面积≥305x457mm，由铝制叶片和铜管制作，可增强冷却性能；冷凝器防护网可拆洗更换；

▲9、双温度探头设计，监控/报警系统和温度控制探头完全独立，能真实反映冰箱内最高温度情况，固相的控温探头精确维持样品温度

▲10、双风扇设计，扇叶符合空气动力学标准，快速散热降温，保护压缩机；

11、开关门方便性：独特的真空释放口设计，方便再次开门；

▲12、人性化门把手设计：凸轮式推入驱动，可单手轻松开关门；

13、内门具有磁力门框，闭合紧密，减少样品暴露空气中的时间，防止冷气流失；

14、腔体结构：由高强度冷轧钢材料制造，耐腐蚀，传热好，方便清洁；内腔圆角设计，方便清洗除霜；

15、控制面板：齐眼线设计，方便观察和设置温度；

16、电子管理和报警系统：当电压低时补偿提高电压，最小化电压波动的影响；当断电和连接后备系统时，自动提供报警、控制电压；报警系统标配后备电源，确保报警渠道畅通；可选配远程报警装置；

17、可锁重型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冰箱；

18、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超低温冰箱	1	台	

十七、医用冰箱技术参数

1. 产品种类：医用冷藏箱
2. 产品形式：立式
3. 功率：420 W
4. 电源：220/50 V/Hz
5. 箱内温度范围：2 至 8℃
6. 外形尺寸(宽*深*高)：1170*560*1980 mm±5%
7. 内部尺寸(宽*深*高)：1070*470*1280 mm±5%
8. 有效容积：≥650L
9. 温控方式：电脑板温控
10. 温度显示：LED 数字式
11. 搁板是否可调：是
12. 搁板是否可插标识贴：是
13. 报警系统：具有
14. 远程报警：具有，常开式
15. 温度报警：具有
16. 断电报警：具有
17. 传感器故障报警：具有
18.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医用冰箱	1	台	

十八、恒温摇床技术参数

1. 恒温摇床-数字控制
2. 速度范围：15-500 转/分
3. 轨道尺寸：1.9 cm
4. 最大承载重量：≥15.9 kg
5. 温度范围和精度：高于环境温度 5℃至 80℃，烧瓶内±0.1℃
6. 温度均匀性：烧瓶内±0.5℃
7. 整体体积 L×W×H（厘米）：69.1×35.8×40.1 （2L 瓶，2L 瓶一次可承载 2 个）
8. 电源：240V 50/60Hz
9.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恒温摇床	1	台	
2	通用平台	1	套	

十九、生物安全柜技术参数

1.1 气流模式:30%外排，70%循环

1.2 内部尺寸(W×D×H)：1200x627x780mm±5%

1.3 外部尺寸(W×D×H)：1300x800x1568mm±5%

1.4 高效过滤器过滤效率:最易穿透微粒（MPPS）过滤效率高于 99.995%

1.5 工作台面材料:不锈钢一体成型

1.6 噪音:≤ 67dB

1.7 照度: >1290 lux

1.8 排风/ 进风量: ≥540 立方米/ 小时

1.9 通风量, 套管连接: ≥702 立方米/ 小时

1.10 独立双风机系统:可自动独立调节进风风量及层流速度, 确保稳定风速和风量; 可实时监测和控制风机转速, 在过滤器阻塞或线路电压波动时持续保护。

1.11 风速测定:风压来测定风速, 准确全面地反应安全柜进气和排气风速

1.12 风机: 直流无碳刷电机驱动风机, 双风机主动独立控制进气/排气风机

1.13 能检测排气和下降气流强制通风时的压力变化, 当进气/ 排气或下降气流速度变化量达到 20% 时, 报警器将发出信号

1.14 前窗完全关闭后, 风机可继续工作, 并自动降低下降风速 70%

1.15 紫外线灯管可定时操作 (0-24 小时定时控制)

1.16 前窗清洗位置:前窗玻璃可下滑到手臂位置上, 操作者可站在安全柜外的无污染区, 无需将头探入安全柜就能彻底清洗安全柜

1.17 侧壁采用真空设计:侧壁采用真空设计, 无开孔。即使侧壁由于碰撞发生破裂, 也不会造成外泄和污染

1.18 控制面板信息:时间显示, 风速显示(下降风速, 进风风速), 总工作时间显示, 定时器, UV 灯工作时间, 实时显示整个柜体的状态 (包括运行是否安全, 是否需要检修)

1.17 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紫外灯	1	套	
3	搁手架	2	个	
4	可调高度支架	1	个	

二十、水浴锅技术参数

- 1、浴槽容积： $\geq 10\text{L}$
- 2、温度范围：室温到 100°C
- 3、均一性@ 70°C ： $\pm 0.1^{\circ}\text{C}$
- 4、图标式界面设计简化了控制器参数设置和监控使用
- 5、自动开机和自动关机定时器，自动预热和关闭您的恒温水浴进行有效的工作管理。
- 6、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二十一、恒温珠浴盘技术参数

1. 温度设定范围：室温+5~150℃
2. 外尺寸：335×216×222mm±5%
3. 槽内尺寸：300×150×150mm ±5%
4. 本体重量：约 7.5kg
5. 加热冷却能力：季节加热器 750W
6. 温度控制方式：PID 控制
7. 温度传感器：K 热电对
8. 材质：本体/SPCC、水槽盖/不锈钢（SUS304）
9. 负荷：8kg
10. 电源：AC100V 50/60Hz 3P 插头
11. 耗电量：约 750W
12. 安全功能：过电流保护保险丝、手动恢复型双金属
13.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二十二、振荡恒温金属浴技术参数

1. 连续或脉冲振荡功能
2. 速度范围：0-3000 rpm
3. 内置安全控制，监测过载
4. 多种可选配件，适用于各种类型样品容器
5. 速度：0-3000rpm
6. 振荡模式：连续/点振荡
7.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3	1.5ml 适配器	1	个	

二十三、旋涡混合器技术参数

1. 电源输入：230V，50Hz，0.5A
2. 速度（rpm）：600-3200（2700 for 50Hz models）
3. 重量：4Kg，整体金属铸造，橡胶底脚。
4. 可操作模式：点触式振动，连续振动
5.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单试管头垫片	1	个	
3	3 英寸圆橡胶平板垫片	1	个	

二十四、便携式液氮罐技术参数

- 1.可吸附的液氮量：≥3L
- 2.瓶颈：≥5.00cm
- 3.静态持续时间-作为储存容器，放在实验室内：42 天
- 4.静态持续时间-作为运输容器：21 天
- 5.标准吊桶：6 个
- 6.吊桶尺寸：3.8 cm×28cm ±5%
- 7.外部尺寸（直径×高度）：45.7 cm×63.5cm ±5%
8.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吊桶	6	个	

二十五、PH 离子计技术参数

1. PH 值

1.1 测量范围：2.0 至 20.0 pH；-2.00 至 20.00 pH；-2.000 至 20.000 pH

1.2 解析度：0.1 pH、0.01pH、0.001pH

1.3 测量精度：±0.1pH、±0.01pH、±0.01pH、±0.1pH

1.4 校准模式：多达五点酸度、pH 自动识别校准和五个用户自定义校准，内置八个酸度标准校准点（1.68、3.00、4.01、6.86、7.01、9.18、10.01、12.45pH）

1.5 温度补偿：自动或手动温度补偿，-20.0 to 120.0℃、-4.0 to 248.0° F、253.15 to 393.15K

2. 温度值

2.1 测量范围：-20.0 至 120.0℃、-4.0 至 248.0°F、253.15 至 393.15K

2.2 解析度：0.1℃、0.1°F、0.1K

2.3 测量精度：±0.2℃、±0.4°F、±0.2K

3. 其他

3.1 输入通道：两个 Ph-ORP-ISE 通道

3.2 电极类型：BNC 接口类型的酸度 pH 电极、氧化还原 ORP 电极和 ISE 离子选择电极系列

3.3 GLP 功能：查阅参考温度、温度补偿系数、校准点设置、时间、日期等相关信息

3.4 数据存储：存储量：自动和手动存储 100 组，50000 个数据/组；100000 个数据；每通道；

3.5 存储类型：自动、手动、终点锁定；存储间隔：1 秒-180 分钟可设

3.6 显示模式：彩色显示屏（LED）、随屏帮助、用户确认等

3.7 使用环境：0 至 50℃（32 至 122°F），RH max 55%

4.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可填充玻璃复合酸度 PH 电极	1	套	
3	不锈钢温度探头	1	套	

二十六、超声波清洗器技术参数

1. 超声波频率：37 kHz
2. 超声波功率：200/1000 W
3. 最大容量：≥12.75 L
4. 最大工作容量：≥9.0 L
5. 加热温度：30~80 °C
6. 总功耗：1000 W
7. 设备外部尺寸（×D × H）：365 mm × 278 mm × 321 mm ±5%
8. 清洗槽内部尺寸（W × D × H）：300 mm × 240 mm × 200 mm ±5%
9. 篮筐内部尺寸（W × D × H）：250 mm × 190 mm × 115 mm ±5%
10. 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二十七、生化培养箱技术参数

- 1.应用范围:本产品适用于环境保护、农畜、药检、水产等科研、院校实验和生产部门，是水体分析和 BOD 测定细菌、霉菌、微生物的培养、保存、植物的栽培、育种实验的专用恒温设备。
- 2.具有温度、时间调节控制，触模式键盘设定调节
- 3.具有定时和计时功能
- 4.具有数据保护记忆功能，防止数据丢失
- 5.控温范围：5-50℃
- 6.分辨率：0.1℃
- 7.波动度：±0.5℃
- 8.均匀度：±1℃（37℃时）
- 9.输入功率：300W
- 10.定时范围：0-999 小时
- 11.内胆尺寸(mm)：450×380×585±5%
- 12.外形尺寸(mm)：580×590×1070±5%
- 13.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载物托架	2	块	

二十八、磁力搅拌器技术参数

1. 搅拌点位数目：≥3 个
2. 最大搅拌量 (H2O)：≥5L
3. 电机输出功率：1.5 W
4. 转速控制：刻度 0 - 6
5. 速度范围：100 - 1500 rpm
6. 加热输出功率：250 W
7. 加热温度范围：0 - 500 ° C
8. 加热温度控制：LED
9. 加热速度：2.5 K/min
10. 固定安全温度回路：550 ° C
11. 工作盘材质：陶瓷
12. 允许环境温度：5 - 40 ° C
13. 允许相对湿度：80 %
14. 仪器输入功率：270 W
15. 搅拌子数量：≥3 个
16.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二十九、制冰机技术参数

- 1.制冰量：≥25KG
- 2.储冰量：6KG
- 3.功率：240W
- 4.冷凝方式：风冷，
- 5.压缩机：高效无氟 R134a
- 6.箱体外壳：304 不锈钢，
- 7.外形尺寸：380X543X672mm
- 8.净重：30KG
- 9.冰型：圆柱形颗粒子弹头冰
- 10.控制方式：全电脑程序控制。
- 11.每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制冰机	1	台	
2	进水管	1	条	
3	排水管	1	条	
4	冰勺	1	个	

三十、电热鼓风干燥箱技术参数

- 1.温控系统采具有控温、定时和超温报警等功能
- 2.具有空气对流微风装置，内腔空气可以更新循环
- 3.电源电压：AC 220V $\pm$ 10%/50Hz $\pm$ 2%
- 4.控温范围：室温+5 $\sim$ 250 $^{\circ}$ C
- 5.分辨率：1 $^{\circ}$ C
- 6.定时范围：0 $\sim$ 999 分钟
- 7.波动度： $\pm$ 1 $^{\circ}$ C(100 $^{\circ}$ C)
- 8.输入功率：1300W
- 9.内胆尺寸(mm)：550 $\times$ 490 $\times$ 550 $\pm$ 5%
- 10.外形尺寸(mm)：840 $\times$ 625 $\times$ 725 $\pm$ 5%
- 11.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台	
2	块载物托架	3	块	

三十一、电子天平技术参数

1. 称重能力： $\geq 2200\text{g}$
2. 最小显示值： 0.01g
3. 校准量程： $1000-2000\text{g}$
4. 标准偏差： ≤ 0.01
5. 线性： $\pm 0.02\text{g}$
6. 响应时间： 2.5s
7. 环境温度： $10^{\circ}\text{C}--30^{\circ}\text{C}$
8. 灵敏度温度系数 ($\text{ppm}/^{\circ}\text{C}(10-30^{\circ}\text{C})$)： ± 3
9. 称量盘尺寸： $167\text{mm} \times 181\text{mm} \pm 5\%$
10. 主体尺寸 ($W \times D \times H$)： $200\text{mm} \times 291\text{mm} \times 79.5\text{mm} \pm 5\%$
11. 显示器：带背灯 LCD
12. 电源要求： $9-15.5\text{V}/500\text{MA}$
13. 数据 I/O：RS-232C, DATA I/O
14. 其他：直通视窗 (Windows)，支持 GLP/GMP/ISO，%测定，PCS 测定、配制测定等
15. 输出选择：装载时输出、装载时或取下时输出、装载时返回到零点输出、装载或取下时和返回到零点时输出、自动打印、合格判别输出、总重量输出、连续输出
16. 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电子天平	1	台	
2	块载物托架	3	块	

三十二、多功能振荡器技术参数

- 1.连续或脉冲振荡功能
- 2.速度范围：0-3000 rpm
- 3.内置安全控制，监测过载
- 4.多种可选配件，适用于各种类型样品容器
- 5.振荡模式：连续/点振荡
- 6.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多功能振荡器	1	台	
2	块载物托架	3	块	

三十三、八道移液器技术参数

- 1、采用活塞技术系统的高科技材质，重量轻，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 2、双按钮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显著减少手、手臂和肩膀用力，避免手部重复性劳损（RSI）；
- 3、▲独有密度调节窗口，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 4、提供固定量程、可调量程和多道移液器，满足各类移液需求；
- 5、▲可整支可高压消毒（121℃，20 分钟）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灭菌后无需校准；
- 6、所有量程都采用四位数字放大功能体积显示，更精确，位置合理，易于阅读
- 7、▲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确保吸头装配的气密性和移液均一性
- 8、▲多道移液器具备独立活塞设计，每个通道可单独拆卸，灵活性更高；
- 9、提供移液器全球标准化校准服务，并出具相关校准检测报告；
- 10、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八道移液器	1	套	20ul、100ul、300ul 3 个规格的八道移液器

三十四、角度振荡器技术参数

- 1.运行方式：摇摆
- 2.允许震荡承重量(含夹具)：2 kg
- 3.允许连续运转时间：100 %
- 4.最小转速（可调节）：5 rpm
- 5.速度范围：0 - 80 rpm
- 6.转速显示：LED 七分区
- 7.转速控制：1 RPM/步
- 8.计时器显示：无
- 9.运行方式：连续运转
- 10.固定摇摆角度：8 °
- 11.振荡板面可以堆叠：是
- 12.高度（振荡板堆叠）：30 mm
- 13.允许环境温度 4 - 50 ° C
- 14.允许相对湿度 80 %
- 15.DIN EN 60529 保护方式：IP 21
- 16.电压：100 - 240 V
- 17.频率：50/60 Hz
- 18.仪器输入功率：24 W
- 19.直流电压：24 V
- 20.电流消耗：1000 mA
- 21.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角度振荡器	1	台	

三十五、单道移液器技术参数

- 1.不同色彩标记不同的量程，易于辨识，可配合同样颜色标记的吸头配合使用；
- 2.使用标准配备工具，可在实验室方便快捷地进行校准和维修；
- 3.独特的 AVG 液量联动装置，实现微调 and 粗调完美的结合，可快速容量设置，液量联动装置，避免了手部温度对移液精确度的影响。
- 4.双控按钮设计，顶部旋转式按钮帽确保流畅稳定的移液，底部液量调节按钮用于精细的移液操作，有效预防移液中间的误操作
- 5.液操作，有效预防移液中间的误操作
- 6.低于 50ul 量程的移液器双活塞设计，确保移液器具有强吹出能力
- 7.白色背景，黑色超大数字显示，带微量刻度尺；
- 8.采用极佳的耐热材质，可高温高压灭菌，无需拆卸。并且可整支紫外消毒；
- 9.方便在实验室校准，提供网上在线校准软件；
- 10.配有 ID 标签，包括 3 枚预置标签和空白标签，方便区分；
- 11.标配校准保养工具，易于维修保养。当地具有授权的维修中心
- 12.每套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单道移液器（0-2uL）	1	支	
2	单道移液器（1-10uL）	1	支	
3	单道移液器（2-20uL）	1	支	
4	单道移液器（10-100uL）	1	支	
5	单道移液器（20-200uL）	1	支	
6	单道移液器（100-1000uL）	1	支	

四、商务要求

1. 项目整体要求

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同时提供所需硬件配置明细表、系统软件及应用软件明细表、应有的配件明细表、线缆等。对于影响产品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如果此招标清单中未尽事项，投标人要列明，否则，本招标清单的设备材料等视为已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中，即使缺漏项目也均由中标人负责（不得再向采购人申请增加费用）。

★1.2 投标人所投货物若有配套专用的一次性医用耗材或检验试剂，必须在广东省医用耗材交易系统中中标产品并提供中标清单（清单包含一次性医用耗材或检验试剂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省平台交易编码）；若设备不需配套一次性耗材或试剂，请提供厂家或投标人出具不需专机专用耗材的保证函。

1.3 投标人所投的设备必须是具有已注册商标的品牌，须是厂商原装、全新、未曾使用过的、近期生产的，整机表面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洁净完好、无划伤、无碰撞、无锈迹、无任何缺陷隐患，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

1.4 投标人所投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投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1.5 任何时候，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均不能免除因项目设计和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投标人有义务提供替代性设计方案及设备选型的比较方案供采购人考虑，并在双方约定期限内做出整改。替代性方案的功能应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其价格必须低于主投标价。

1.6 若投标人不是原制造商，须提供该产品原制造商或一级经销商出具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原件（加盖制造商或一级经销商公章）；如投标人的响应内容与技术参数确认函有不同之处，则以技术参数确认函的内容为准。中标后如未能提供与投标文件参数相符的产品则视为虚假应标，采购人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和索赔，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投标人负责。

2. 报价要求

2.1 本项目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设计、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含安装所需材料）、第三方检测验收、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货物都必须由中标人送达，采购人不代收快递传送货物。设备拆箱、安装时中标人与厂家均应在场。项目执行期间项目总金额不变，采购人无须另向中标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 投标人应当对安装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自行勘察，以获得由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的所有信息，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投标文件中的充分反映；若因本项目实施中可能出现其它未知因素和招标文件无法体现的内容而产生费用，该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 交货要求

3.1 保险要求：供货、运输、装卸、调试及验收等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及保险等事项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3.2 设备到现场后，采购人只提供设备库存场所，中标人需做好防盗措施和风雨保护措施，设备的日常保管由中标人负责。

3.3 设备在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应采取措施进行成品保护，保护不力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3.4 中标人应派人员在所供设备到现场时进行到货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更换零件，并妥善处理至采购人满意，此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应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开箱后，中标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等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3.5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中标人收到采购人通知发货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3.6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4. 安装条款、调试、保养服务条款

4.1 本标书所列所有设备、产品在合同签约后按约定时间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投标人必须响应并承诺上述要求，并编制具体的时间进度表。

4.2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有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4.3 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响应标书中给出的具体安装和测试方法，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需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4.4 为了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需要下列项目管理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的设备安装调试及保养维修服务安装队伍要有中标设备制造商确认的资格，确认队伍具备专业知识及技术水平，熟悉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性能、指标、安装工艺、维修保养知识，有足够能

力承担设备的安装，并保证安装工艺达到设备运行合格的要求。

4.5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或产品制造商）应在签订合同后 5 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人提出产品安装、调试应准备的条件，并派出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采购人给予相应的配合。

4.6 中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根据现场情况、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及有关国家技术标准、规范进行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4.7 安装过程中，若出现破坏管道、线路、桩柱、地面、墙面等设施现象，要给予修复。完成安装后，需负责清理安装过程中货物的外包装和搞好场地清洁卫生。

4.8 在安装过程发现的供货及其质量问题，中标人亦要负责补救处理。

5. 结算及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有效发票及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和办理汇款手续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向中标人支付中标价 95%，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设备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6. 质量标准

6.1 投标人应提供制造商原装、全新的、未开封、无侵权、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及标书文件的要求，不得以旧货翻新充数，并按有关要求包装及装运。设备和设施标明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炉具应提供产品的检测合格证。投标的设备性能参数必须真实，发现虚标参数的，取消中标资格。

6.2 设备应符合中国政府颁布的产品、质量、技术、安全标准及环保标准。

6.3 投标人所有货物必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6.4 包装：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方承担。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7. 产品测试验收要求

7.1 验收的标准须符合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7.2 依标书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进货单、装箱单、保修证明、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7.3 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

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7.4 交货时，中标人应提供制造商供货的原装产品证明文件，并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设备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7.5 如机检或设备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设备使用单位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7.6 如货物经中标人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

7.7 整体验收：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总项目的总体调试和验收要求，在安装完成后，由设备使用单位对所有采购的产品进行相应的性能测试，然后双方对整个项目总体共同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表。

7.8 其它验收细则以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

7.9 如本项目质量验收不合格，中标人按照采购人要求实施返工直至合格，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10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 售后服务要求

8.1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自双方签字验收合格之日起（简称“质保期”）为壹年，保修费用列入“售后服务报价”中并计入总价；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更换同种品牌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和软件升级，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8.2 质保期内，自验收并交付采购人使用之日起 3 个月内出现仪器重大故障，中标人需无条件更换。

8.3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提供技术支持，永久性免费提供电话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收到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果设备的故障在检修 24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中标人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设备供甲方代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

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15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8.4 质保期内如货物同一故障经中标人 3 次维修后仍不能达到采购人使用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8.5 中标人需具有相应的售后服务能力，包括拥有相应的设备和人员。在保修期内，中标人需有可随时上门进行维修及检测的工程师。

8.6 投标人所投产品需提供设备扩容、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9. 培训要求

投标人必需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培训要求：

9.1 为本项目尽快为各使用部门所熟悉，减少上手难度，中标人应为该项目准备好使用手册、培训PPT，系统软件部署完成后，在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9.2 投标人必须根据标书采购的设备及相关技术，在标书中提出全面的培训计划和课程内容安排，并在合同签订后征得用户方同意后实施；

9.3 投标人必须提供高水平的培训。培训地点、人数、天数，由中标人列出具体计划并安排实施；

9.4 培训应包括本标书中所有设备的安装和维护、常见故障现象及诊断、常见的问题及解决办法、操作系统软件、系统管理和应用软件、管理软件等；

9.5 其它原厂增值培训。

10、其它要求。

10.1 投标人必须对项目整体进行报价，提供所投标设备的详细技术资料，并对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中标后在广东省范围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以工商营业执照为准）。

10.2 投标人所投设备必须是知名品牌、全新产品，提供设备如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的，投标人按国家有关规定提供 3C 认证证书。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载明对产品的节能要求、合格产品的条件和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评标标准。

10.3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设备说明资料，所提供设备的技术指标必须按照厂家公开公布的实际性能指标参数如实填写，如投标文件的不如实填写的，到货验收时将导致设备被用户拒收和索赔，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必须确保货物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货物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且应属于货物配带的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茂名市人民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茂名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按广东省物价局（粤价[2002]386 号）文件规定执行，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

费 率 中 标 金 额 （ 万 元 ）	服 务 类 型	货物招标
100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说明：

- 1) 例如某货物类项目中标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计算中标服务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4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4.4+4) = 9.9 \text{ 万元}$

- 2)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3)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4)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

特别说明

1. 禁止事项

1.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1.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3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2. 保密事项

2.1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3. 投标人须知

3.1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4. 保证

4.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商务部分

6) 技术部分

7) 价格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作出全面的技术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货物说明一览表；

2) 技术条款响应表（含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3) 技术方案；

15.2 价格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格式进行报价：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明细报价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非现金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保证金金额	¥30000.00（人民币叁万元整）
收 款 人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中银名苑/油城八路分理处
账 号	44001690041059666888
收款行行号	105592004365

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

还。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特别说明

1、知识产权

1.1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税费及有关费用。

2. 投标的有效期

2.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的截止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点为2020年08月07日15: 30(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

18.2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收件人：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

-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单位。
-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

21. 开标

-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 22.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共5人单数组
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 4 名，评审专家均依法从

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九、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及废标条款”。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4.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其中分最高的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在合同签订前，招标采购单位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且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六、质疑

28.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提出质疑。质疑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试行）》第十一章，程序阐释如下：

28.1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8.2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28.3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招标文件公示时间截止至7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文件的相关质疑。

28.4 投标人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采购编号、质疑投标人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 (2) 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 (3)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4)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8.5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 (2) 先与质疑投标人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投标人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 (3) 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 (4) 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 (5) 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或谈判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 (6) 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 (7) 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投标人。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传真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28.6 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投标人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8.7 采购单位、评标专家和相关投标人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8.8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8.9 质疑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 (1)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 (2) 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28.10在投标人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附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贵公司于年月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项目的采购活动中，（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

质疑招标文件

1. 质疑内容招标第_____页，内容“_____”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招标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年月日，在进行的（开标、谈判、磋商）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年月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投标人单位名称：（签章）

详细地址：

项目负责人：电话（手机/座机）：
职位：传真：
电子邮箱：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 1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有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可能不予受理。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八、 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

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及废标条款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及废标条款：

32.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通过初审的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其中：商务评价总分 20 分、技术评价总分 50 分、价格评估总分 30 分）计算出通过初审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前两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的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审查内容详见初步审查表）

1.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二）比较与评价

1. 商务评价（20%）；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商务评价表）；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商务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价得分。

2. 技术评价（50%）；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技术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技术评价表）；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

3. 价格评估（30%）；

3.1. 价格优惠政策

3.1.1[优先采购时适用]采用**节能**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

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2%；达到 25—50%的，扣 4%；达到 50%—75%的，扣 7%；达到 75%以上的扣 10%。（说明：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作价格扣除。）

3.1.2 采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的，扣 2%；达到 50%—75%的，扣 3%；达到 75%以上的扣 4%。

3.1.3 采用**自主创新**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自主创新产品金额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4%的加分，最终价格得分不超过价格评估总分。

3.1.4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中型企业（投标人）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货物，只有部分是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本企业制造，或者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该部分货物才享受价格扣除。无法认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对于允许联合体报价且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如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报价企业的认定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的规定的为准。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指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承担责任，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1.5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3.1.5.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2.1.4)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3.1.5.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1.5.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3.1.6.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2.1.4)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3.1.6.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1.7 上述“价格扣除/价格评标总分值加分”是指对投标人/投标人采用符合政府采购政策引导方向产品的，其报价按照有关规定在评审时给予一定幅度的优惠。

3.1.8 在计算报价部分分值时，根据上述扣除比例计算各投标人的评审价格，在满足标书要求的基础上，以最低评审价格确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按标书要求计算报价得分。

注：评审价格=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评审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成交或中标价格。

3.2 价格评估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评审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估得分为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评估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评估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30

4. 综合比较与评价。

将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商务评价得分和价格评估得分相加，计算得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

5. 废标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前二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评审内容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符合合格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投标保证金按要求提交			
按要求现场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结 论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评审内容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			
没有被评委认定为低于成本的投标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			
投标文件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要求，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的			
结 论			

附表 3:

技术评价表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评分		投标单位	权重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设备技术响应	“▲”项响应情况，不满足每项扣 3 分，扣至 0 分为止。		20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不满足每项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		5			
设备技术 先进性	技术先进性高	10	10			
	技术先进性较高	7				
	技术先进性一般	3				
设备可靠性	可靠性、安全性高	10	10			
	可靠性、安全性较高	7				
	可靠性、安全性一般	3				
技术力量及 安装维修	技术人员配备完善、安装维修方便快捷	5	5			
	技术人员配备一般、安装维修服务一般	3				
	技术人员配备差，安装维修服务施差	1				
合 计			50			

备注：1.本表与招标文件中相关评标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4:

商务评价表

评分			投标单位	权重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商务响应程度	优于响应文件要求	5		5			
	满足响应文件要求	3					
	不利于业主的条件	1					
履约能力	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强；	5		5			
	经营财务状况中，履约能力一般；	3					
	经营财务状况差，履约能力较差；	1					
同类项目业绩	业绩优良	5		5			
	业绩一般	3					
	业绩较差	1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计划详细，并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5		5			
	售后服务计划一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售后服务计划较差，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1					
合计				20			

备注：1.本表与招标文件中相关评标条款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2.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5：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权重	价格计算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30%	投标报价（元）			
	评审价格（元）			
	评标基准价（元）			
	价格评审得分			
价格评分说明： 1、在计算报价部分分值时，根据上述扣除比例计算各投标人的评审价格，在满足标书要求的基础上，以最低评审价格确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按标书要求计算报价得分。 （注：评审价格=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结：评审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成交或中标价格。 2、价格评估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评审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评估得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评估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评估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30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销 售 合 同

甲 方：茂名市人民医院
电 话：0668-2922921
传 真： /
地 址：茂名市为民路 101 号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合计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 1.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元整，（¥ 元）。
- 2.合同总金额是设计、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第三方检测验收、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货物都必须由乙方专人送达，甲方不代收快递传送货物。设备拆箱、安装时乙方或产品制造商代表应在场。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修正总价不得超过成交总价）

三、设备要求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产品，整机无侵权行为、表面无污染、洁净完好、无划伤、无碰撞、无锈迹、无任何缺陷隐患，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并按货物制造商的正规渠道订货与进货，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 3.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4.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 5.货物为原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6.乙方必须在供货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配带的部件、配件、安装材料及技术文件等但合同又未作规定或列出的而乙方能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有责任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不限于是手册、图纸、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维修密码、测试密码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货物保险、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保险要求：供货、运输、装卸、调试及验收等过程中的一切安全及保险等事项由乙方自行负责。
- 2.设备在交付甲方使用前，应采取措施进行成品保护，保护不力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3.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全部工作实施有效管理，以确保实施进度符合以下的要求：签订合同后，由甲方通知乙方发货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甲方使用。
- 4.交货/施工地点：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 5.设备到指定交货点之后，甲方只提供设备库存场所，乙方需做好防盗措施和风雨保护措施，设备的日常保管由乙方负责。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合同标的物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有效发票，办理入库手续之日起，30 个日历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95%，5%作为质保金一个月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合同整套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从双方签字确认验收之日起（简称“质保期”）壹年，若国家、行业标准或售后承诺函保修期限有更长的以国家、行业标准或承诺函的为准，保修费用列入“售后服务报价”中并计入总价；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含维护保养，更换同种品牌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和软件升级，不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期满后需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2.质保期内，如设备出现故障因乙方未能做到本合同的服务承诺而造成短期停用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由于乙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延误一天按三天补偿。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10 个日历日，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追究乙方责任。

3.在质保期内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并制作到现场处理完毕后的工作报告，工作报告一式二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如果设备的故障在检修 24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设备供甲方代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

4.在质保期内，若乙方不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并提供服务，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3 %的违约金。如货物同一故障经乙方 3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设备免费安装调试，安装完成后 7 日内免费对甲方的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就仪器设备的维护、使用及开发等方面进行现场培训，使甲方参训人员掌握原理、操作、维修保养技术，直至用户能熟练操作为止。

6.质保期满后，若甲方要求，乙方应（参考当时的市场价格）按优惠价格与甲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甲方所需零配件。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乙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甲方，使甲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备件；在备件停止生产后，乙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备件的图纸、资料。

7.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安装与调试

1.乙方（或产品制造商）应在签订合同后5个日历日内向买方提出产品安装、调试应准备的条件，。设备到货后，应派出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甲方给予相应的配合。

2.乙方（或产品制造商）根据现场情况、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及有关国家技术标准、规范进行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十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若需要经广东省合法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则按照国家标准检测验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验收应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

5.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补充及安装，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待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双方按合同清单清点货物并交接转移后，此时起设备的毁损、丢失的风险才由甲方承担。

7.在安装实施过程中，如线材、线槽等材料的数量不满足实际安装需求的，乙方须负责提供与本项目需求相同的线材、线槽等材料，乙方应在用户需求的基础上自行估算布线材料及布线辅助材料的需求量。

8.任何时候，乙方不能免除因项目设计和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替代性设计方案以及设备选型的比较方案供甲方考虑，并在双方约定期限内做出整改。替代性方案的功能应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其价格必须低于主投标价。

9.如乙方无法提出替代方案，甲方有权自行组织相关单位设计替代方案，方案设计和实施费用由乙方负责。

10.安装过程中，若出现破坏管道、线路、桩柱、地面、墙面等设施现象，乙方要给予修复。完成安装后，乙方需负责将安装过程中货物的外包装清理出医院并搞好场地清洁卫生。

八、验收：

1.乙方必须在测试与验收前，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测试与验收方案，验收时所需易耗品必须由卖方负责提供。

2.甲方有权检验和测试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测试及验收工作由甲方组织，检验和测试在甲方的货物最终使用场地或送至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正常运行后进行试运行阶段（试用阶段为15个工作日），试运行阶段结束后进行最终验收。若试运行阶段未达到国家和行业规范要求、未达到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中标文件对质量方面的说明和承诺），或者出现运行故障，均为不合格，乙方须进行返修后重新进行试运行阶段。

4.所有货物通过试运行 15 个工作日后，且运行稳定无故障，乙方向甲方提请最终验收。甲方根据响应供应商所响应的所有功能进行整体验收，如乙方未能兑现详细功能要求，甲方有权视整个项目验收不符合要求。

5.若为进口产品必须符合产品性能、技术标准必须符合产品正式说明书和合同的条款，并免费提供中英文对照的产品正式说明书，场地准备书，使用手册及维护手册等，否则作退货处理。

6.乙方所提供的设备若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则乙方必须用供货时该厂家的最新产品提供给甲方，其性能指标不得低于所报设备，并且价格不变。

7.货物为原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8.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维修密码、测试密码以及完整的软硬件资料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9.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0.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若需市财政局组织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的，按相关文件执行。

九、保密条款：

1.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工作进度、技术方案、数据库、图纸、电子邮件等

2.乙方保证从甲方获取的保密信息仅用于合作有关的用途和目的。

3.甲乙双方保证由对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4.乙方不得刺探与本项目无关的甲方保密信息。

5.不得向任何未经甲方授权的第三方提供甲方的保密信息。

6.不得允许（出借、赠与、出租、转让等处理甲方保密信息的行为皆属于“允许”）或协助未经甲方授权的第三方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

7.乙方工作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工作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条款的约束，确保乙方工作人员承担保密责任。

8.若乙方与第三方合并、被第三方兼并被第三方直接或间接控制，乙方不得向该第三方披露任何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立即将甲方的保密资料归还甲方，或根据甲方的要求予以销毁；但如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可继续使用该保密信息。

9.如果乙方被要求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提供保密信息，乙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应立即向甲方予以通报，以便甲方能采取相应有效保护措施来保护该保密信息。

10.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限的约束。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必须在 2 个日历日内提供包修、包换服务，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在 2 个日历日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未达到甲方的使用要求的，甲方有权按合同价款的 0.5%/天向乙方收取误期赔偿

费以及终止本项目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的权利。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将尽快做出评价，决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期及收取误期赔偿费。甲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情况下，可从合同未付款中扣除误期违约金。违约金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5%/天计算。误期期限为5个日历日，一旦达此限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按上述办法计算的违约金仍不足以补偿因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进一步向乙方提出索赔。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向采购人提供等额合法发票，如因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前述发票而造成付款延误，不属甲方违约。

4.因乙方提供甲方的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使用者投诉，造成甲方或其他使用者损失的，甲方对其有形损失（费用、索赔）及无形损失进行核算后，以书面通知乙方，经乙方对质量问题确认后从乙方货款中扣除，违约金仍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差额部分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的损失。

5.在质保期内，若乙方不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并提供服务，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

6.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而导致甲方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合同标的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7.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给他人。

2.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澄清等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正本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3.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4.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附件一：政府采购廉洁购销合同
 - 附件二：配置清单；
 - 附件三：供货公司三证；
 - 附件四：产品注册证
 - 附件五：授权书
 - 附件六：中标公司签约代表身份证

甲方（盖章）：茂名市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定日期：2020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2020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茂名市人民医院

开户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4458 8801 0400 00128

银行帐号：

开户行：茂名市农行为民支行

开户行：

纳税人识别号：124 409 004 564 080 633

附件一

政府采购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茂名市人民医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政府采购行为，确保政府采购工作公开、公正、透明、高效并符合合同要求，保证采购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法律法规，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二）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及政府采购购销合同采购和提供约定货物、工程、服务。

（三）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二、甲方在廉洁建设方面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甲方应当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格执行购销合同的验收、入库的相关条款，对采购的货物、工程、服务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政府采购货物、工程、服务等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三、乙方在廉洁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乙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 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货物、工程、服务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三) 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临床科室推销货物、工程、服务，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四) 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四、违约责任

(一) 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等相关规定处理。

(二) 乙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 3-5 年内进入甲方作业市场；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 甲方若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甲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乙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五、本合同作为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合同书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六、本合同有效期至购销合同执行完成即止。

七、附加条款：乙方必须负责规范公司经销人员行为，涉及临床使用的相关事项须经医院管理部门协助下与科室进行沟通，经销人员不得私自与使用科室进行接触，一经发现查实，取消对应厂家产品在本院的销售资格。

甲方（盖章）：茂名市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配置清单；

附件三：供货公司三证

附件四：产品注册证

附件五：授权书

附件六：中标公司签约代表身份证

授权委托书

茂名市人民医院：

兹委托_____同志在下列规定的时间和权限范围内，代表我公司与茂名市人民医院签署茂名市政府采购合同书（采购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合同相关事宜以及全面负责项目开展和售后服务，对其在项目开展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和法律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

授权日期：自 2020 年__月__日至 2020 年__月__日

若授权权限内被授权人变更，我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告知并另行出具授权书。

附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手机）：

收发信息邮箱：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日期：2020 年__月__日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茂名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目录

一、 自查表 页码

二、 投标响应函 页码

三、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页码

四、 价格部分 页码

五、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页码

六、 商务部分 页码

七、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页码

八、 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九、 技术部分 页码

十、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页码

十一、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页码

十二、 开标信封 页码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编排需求对以上目录内容及页码进行调整，但内容指引必须清晰明了；

一、自查表

1.1 初步评审自查表

评审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符合合格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保证金按要求提交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按要求现场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 通过； ☐ 不通过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没有被评委认定为低于成本的投标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要求，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的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并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技术评价表自查表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说明	自查结论 (得分)	证明资料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合 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3 商务评价表自查表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说明	自查结论 (得分)	证明资料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合 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响应函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1本份，副本5份。

1. 资格性文件；
2. 商务部分；
3. 技术部分；
4.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_____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发日期：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价格部分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项目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人民币）	交货期(天)
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1 项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_____）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4. 此表报价明细详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1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_____元。（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四、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投标/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招标采购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法人代码证（三证合一的，请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合格投标人要求提供的文件；
- 3、 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的技术、商务文件；
- 4、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 5、 投标人认为提供的其他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1、《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响应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采购单位：

根据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阅读并根据要求作出如下承诺：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表或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另外，我司还承诺如下：

- 1) 我司没有处于被行政或司法机关责令停业或停止投标资格；
 - 2) 我司没有出现严重的信用和信誉危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的状态；
 - 3) 近三年内我司没有发生过重大项目责任事故（责任事故以行政或司法机关书面认定为）；
 - 4) 我司与招标人、招标代理、使用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价格优惠政策（如适用）

5.2.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表1）。否则不予认可。

5.2.2 政府采购货物时，若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否则不予认可（格式见附表2）。

附表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如下内容：

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投标人须提供下列材料证明为中/小/微型企业：

a) 投标人必须明确本项目（本包组）所提供产品的制造企业行业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b) 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c) 制造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d) 提供制造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以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能体现从业人员数量的证明

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的，将不作为中小企业产品进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附表 2：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报价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的。 （ ）中小微企业报价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自主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产品				
	自主创新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自主创新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自主创新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投标明细报价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自主创新技术、环保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颁布的清单目录表中的产品，必须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价格扣除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将导致不能享受该项价格扣除。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部分

1、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万元		M2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人		M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两年财务报表（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 本 情 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合法 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投标人：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合法 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投标人：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合法 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投标人：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售后服务机构 情况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3、类似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须提供合同双方签署等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 职 务	曾主持/参与的类似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 负 责 人						
其 他 主 要 技 术 人 员	...					

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和在投标人单位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

5、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6、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1. 请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是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响应，如有偏离均做无效标处理。

2. 此表内容必须与采购项目内容介绍的内容一致。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可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供货来源证明或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均为原件）		
5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8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9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三个月内完成安装、调试和验收交付采购人使用。		
10	质保期：验收交付之日起不少于 <u>1</u> 年。质保期满后，对所供应的货物设备可提供终身维护保养。		
1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2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3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4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服务保障措施；
7. 其它服务承诺；
8.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技术部分

1、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技术条款响应表

(1) 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标注有“▲”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没标注有“▲”）的内容逐条响应。

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
3. 安装实施方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致：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招标项目中获得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并领取中标通知书。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保函）及采购人与我方签订的中标合同的款项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证金开立银行及采购人（应采购代理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茂名市众诚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茂名市人民医院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C20M03N0621-01）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账、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说明：

- 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 注：1.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转账、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
- 2.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十一、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退还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保证金。

十二、开标信封

开标信封内装

1. 开标一览表（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3. 退保证金说明即 “十一、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说 明】 本“开标信封”需单独密封提交。